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 股份數目(附註2)	
-----------------------	--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 _____ 股／H股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現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附註3)

為本人／吾等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定於2023年2月14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雲瑞國賓酒店五樓會議室舉行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1.	關於發行GDR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議案			
2.	關於發行GDR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議案	(以下各項子議案須逐項審批)		
	2.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面值			
	2.2 發行時間			
	2.3 發行方式			
	2.4 發行規模			
	2.5 GDR在存續期內的規模			
	2.6 GDR與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率			
	2.7 定價方式			
	2.8 發行對象			
	2.9 GDR與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限制期			
	2.10 承銷方式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3.	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4.	關於發行GDR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			
5.	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本次發行GDR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6.	關於發行GDR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7.	關於發行GDR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8.	關於修訂公司GDR上市後適用《公司章程》的議案			
9.	關於修訂公司GDR上市後適用《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0.	關於修訂公司GDR上市後適用《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1.	關於修訂公司GDR上市後適用《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日期：_____

簽署(附註5、6及7)：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如股東名冊所示)。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姓名／名稱均須填上。
- 請刪去不適當者並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且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無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不論是獨自或聯名持有)。
- 如擬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請將「大會主席」一詞刪去，並在所示空格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擬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倘若表格妥為簽署但並無註明有關任何決議之指示，受委代表有權自行決定就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或若就某一項決議案並無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決定就該特定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自行決定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妥為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之任何決議案投票。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棄權票將包含在議案表決結果的分母中，但不包含在分子中。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團，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由公司負責人、代表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倘為聯名登記持有人，此受委表格可由任何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簽署，但若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派代表出席)，就有關股份名列股東名冊首位之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一律無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實文件，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2023年2月13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或以前)送達(i)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ii)本公司之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如為A股持有人)，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